



杭州大地海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

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防 伪 编 码: 31000006202131545S

被审计单位名称: 杭州大地海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审 计 期 间: 2020

报 告 文 号: 信会师报字[2021]第ZF10095号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李惠丰

注 师 编 号: 620100010453

签字注册会计师: 孙峰

注 师 编 号: 310000062299

签字注册会计师: 强爱斌

注 师 编 号: 310000060464

事 务 所 名 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 务 所 电 话: 021-23280000

事 务 所 地 址: 南京东路61号4楼

业务报告使用防伪编码仅说明该业务报告是由依法批准设立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业务报告的法律 responsibility 主体是出具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
报告防伪信息查询网址: <https://zxfw.shcpa.org.cn/codeSearch>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1]第 ZF10095 号

杭州大地海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核了后附的杭州大地海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管理层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对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作出的认定。

一、重大固有限制的说明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限制，存在由于错误或舞弊而导致错报发生且未被发现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降低对控制政策、程序遵循的程度，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贵公司为本次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开发行新股申报材料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贵公司为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开发行新股申报材料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三、管理层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并保持其有效性，同时按照财政部等五部委颁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财会【2008】7 号)及相关规定对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作出认定，并对上述认定负责。

四、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内部控制有效性发表鉴证意见。



五、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上述规定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测试和评价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和执行的有效性，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六、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贵公司按照财政部等五部委颁发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本结论是在受到鉴证报告中指出的固有限制的条件下形成的。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二一年三月十九日

杭州大地海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一、 公司基本情况

杭州大地海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是在原杭州大地海洋环保有限公司的基础上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由唐伟忠、杭州共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张杰来、杭州茜倩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唐宇阳、浙江恒晋同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吴剑鸣、诸暨如山汇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华芳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容定投资管理服务中心、顾光华、蓝山投资有限公司、俞洪泉、杭州锦杏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绍兴柯桥锦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王箭云、林桂富作为发起人，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888.58 万元（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

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9 日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1107494973628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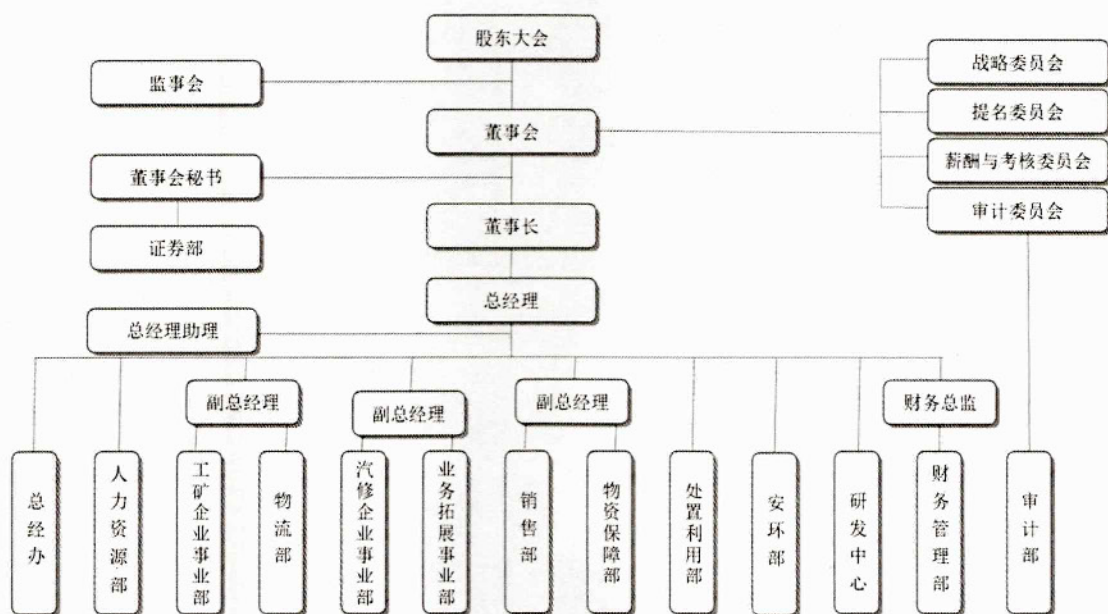
经过多次增资和股权变动，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3,000,000.00 元。其中唐伟忠出资 31,982,578.42 元，占注册资本总额 50.7660%；杭州共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 5,743,809.48 元，占注册资本总额 9.1172%；张杰来出资 4,565,631.34 元，占注册资本总额 7.2470%；杭州茜倩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出资 3,019,024.68 元，占注册资本总额 4.7921%；唐宇阳出资 2,061,888.16 元，占注册资本总额 3.2728%；浙江恒晋同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 1,834,057.47 元，占注册资本总额 2.9112%；吴剑鸣出资 1,834,057.47 元，占注册资本总额 2.9112%；诸暨如山汇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 1,528,381.22 元，占注册资本总额 2.4260%；华芳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1,375,543.10 元，占注册资本总额 2.1834%；上海容定投资管理服务中心出资 1,301,954.60 元，占注册资本总额 2.0666%；顾光华出资 1,018,920.82 元，占注册资本总额 1.6173%；蓝山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1,443,445.28 元，占注册资本总额 2.2912 %；俞洪泉出资 917,028.73 元，占注册资本总额 1.4556%；杭州锦杏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 1,221,721.62 元，占注册资本总额 1.9392%；绍兴柯桥锦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出资 471,721.62 元，占注册资本总额 0.7488 %；王箭云出资 471,721.62 元，占注册资本总额 0.7488 %；林桂富出资 458,514.37 元，占注册资本总额 0.7278%；宁波十月吴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 1,25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总额 1.9841%；过佳博出资 50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总额 0.7937%。

公司住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仁和街道启航路 101 号 3 号厂房。

公司经营范围：收集、贮存、利用：废矿物油，废乳化液、废油桶、废滤芯；生产

加工：润滑油基础油（上述经营范围中涉及前置审批项目的，在批准的有效期内方可经营），厂房及场地租赁，环保技术服务及咨询；货运：危险货物运输（需前置审批的项目除外），普通货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已按照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建立了内部管理组织，具体组织架构如下：



二、 公司建立内部控制制度的目标和遵循的原则

(一)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目标

- 1、 建立和完善符合现代公司管理要求的公司治理结构及内部组织架构，形成科学的决策机制、执行机制和监督机制，保证公司经营管理目标的实现。
- 2、 建立有效的风险控制系统，强化风险管理，保证公司各项经营业务活动的正常有序运行。
- 3、 建立良好的公司内部经营环境，防止并及时发现、纠正各种错误、舞弊行为，保护公司财产的安全、完整，保证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 4、 确保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贯彻执行。

(二) 公司建立内部控制遵循的原则

- 1、 全面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贯穿决策、执行和监督全过程，覆盖企业及其所属单位的各种业务和事项。
- 2、 重要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在全面控制的基础上，关注重要业务事项和高风险领域。
- 3、 制衡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在治理结构、机构设置及权责分配、业务流程等方面形成相互制约、相互监督，同时兼顾运营效率。
- 4、 适应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与企业经营规模、业务范围、竞争状况和风险水平等相适应，并随着情况的变化及时加以调整。
- 5、 成本效益原则。内部控制应当权衡实施成本与预期效益，以适当的成本实现有效控制。

三、 公司内部控制的有关情况

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设置与执行情况如下：

(一) 公司的内部控制结构

1、 控制环境

(1) 对诚信和道德价值观念的沟通与落实

公司倡导创新、诚信、贡献和分享的价值观，制定了《公司使命、价值观及倡导的文化》，向员工传达了公司的价值和企业文化：追求卓越，质量为本；公平公正，绩效为先；主动服务，客户至上；简单开放，勇于担当；团队互信，共同成长。

(2) 对胜任能力的重视

本公司为全面实行以劳动合同形式确定劳动关系的现代企业劳动人事管理制度，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通过《劳动人事管理制度》、《工资管理制度》、《员工管理制度》及《绩效考核管理制度》等，对劳动合同管理、员工岗位管理、人才的选拔、录用、培养、激励等管理员工纪律及保障员工的合法权益等方面作了较全面的规定，规范了本公司的劳资关系和人事管理，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健全了培训、培养机制，部分岗位要求持证上岗、定期培训。充分调动了本公司员工的积极性和能动性，以提高员工自身业务水平和工作技能。

（3）治理层的参与程度

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制度文件，对公司治理层的人员组成、职责权限、决策程序、议事规则等作了明确规定。能有效的识别、控制公司经营管理过程中经营风险和财务风险，提升管理效果。目前公司董事会共有董事 9 名，其中董事长 1 名，独立董事 3 名，均具有较高的资历和良好的社会威望。此外，公司设立了监事会，对董事会运作、董事、高管人员履职进行监督、设立内部审计机构，有效建立监督机制，促进内部控制制度的健全性、合理性、有效性。

（4）管理层的理念和经营风格

本公司是按照《公司法》、《证券法》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改制设立、运作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公司管理当局对内部控制制度的制定和实施非常重视，先后制定了一系列规范的内部控制制度，如《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内部审计管理制度》、《工资管理制度》、《存货内部控制制度》、《成本费用控制制度》等。并设立了相应的机构以保证各项制度的执行，确保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设计合理、遵循有效。

（5）组织结构

公司建立了管理科学、权责明确的法人治理结构，成立了股东大会，设立了董事会和监事会。通过《公司章程》，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各自职权及相关关系。公司根据经营活动需要设立了总经办、销售部、物资保障部、市场部、物流部、安环部、处置利用部、研发中心、财务管理部等部门，各职能部门分工明确、相互协调、相互监督、相互制约。建立了适当层次的报告体系，从而优化了资源配置，提高了工作效率，形成了整体的控制意识。

（6）职权与责任的分配

公司根据经营活动和管理的实际需要，制定了各部门相关规章制度，指定部门负责人，明确划分各部门职责，将各种不相容职责进行分离并针对授权交易建立了适当的制度和程序。

对于销售业务，本公司将销售的授权、订货单的归档、货物的发运以及开发票收款等工作分派给不同的部门，以对销售业务各环节进行监控。公司对销售收款、货币资金管理等方面制定了《销售应收账款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应的审批制度，这些制度对销售货款、现金收支等审批权限、岗位职责作了明确的规定。

公司对采购付款、费用报销等方面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制度》、《往来款项内部控制制度》等相应的审批制度，这些制度对于各种款项支付、

费用报销的审批部门、审批权限及责任、审批程序作了详细的规定。

公司对重大资产经营决策、投融资、关联方交易等方面制定了《投资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等相应的审批制度，这些制度对决策程序、审批权限等作了详细的规定。

(7) 人力资源政策与实务

人才是企业发展的关键，公司成立了人力资源部门，制定了公司《员工管理制度》、《工资管理制度》及《绩效考核管理制度》等，通过规范招聘标准，明确岗位任职要求，对人才的招聘选拔严格把控，确保录用优秀人才；对新员工及在职员工定期培训，加强员工培养，并注重考核。同时在员工晋升、调动方面等作了详细规定。

公司尊重每一位员工，鼓励创新，提倡诚信，推崇团结友爱、和睦相处、相互帮助，建立和谐的工作环境。

2、 风险评估过程

在内部控制的实际执行过程中，公司对可能出现的监管和经营环境的变化、新员工的加入、新信息系统的使用或对原系统进行升级、业务快速发展、新技术、新会计准则等可能产生的风险进行持续有效的识别和评估，并及时制定相应的风险应对措施。

3、 信息系统与沟通

公司为及时有效地向管理层提供业绩报告建立了有效的信息系统，包括相关的内部和外部信息。公司建立了信息化系统，以信息化促进企业向现代化发展。畅通的沟通渠道和机制，使员工能及时取得他们在执行、管理和控制企业经营过程中所需信息，并交换这些信息，提高了管理层的决策和反应速度。同时，与客户、供应商、监管者和其他外部人士的有效沟通，使公司管理层面各种变化能够及时地采取进一步的行动。

4、 控制活动

为保证各项目标的实现，公司建立了相关的控制程序，主要包括：交易授权控制、责任分工控制、凭证与记录控制、资产接触与记录使用控制、独立稽查控制、电子信息系统控制等。

(1) 交易授权控制：明确了授权批准的范围、权限、程序、责任等相关内容，单位内部的各级管理层必须在授权范围内行使相应的职权，经办人员也必须在授权范围内办理经济业务。

(2) 责任分工控制：合理设置分工，科学划分职责权限，贯彻不相容职务相分离及每一个人工作能自动检查另一个人或更多人工作的原则，形成相互制衡机制。不相容的职务主要包括：授权批准与业务经办、业务经办与会计记录、会计记录与财产保管、业务经办与业务稽核、授权批准与监督检查等。

(3) 凭证与记录控制：合理制定了凭证流转程序，经营人员在执行交易能及时编制有关凭证，编制的凭证及时送交会计部门以便记录，已登账凭证依序归档。各种交易必须作相关记录（如：员工工资记录、销售发票等），并且将记录同相应的分录独立比较。

(4) 资产接触与记录使用控制：严格限制未经授权的人员对财产的直接接触，采取定期盘点、财产记录、账实核对、财产保险等措施，以使各种财产安全完整。

(5) 独立稽查控制：公司设置专门的内审部门，对货币资金、有价证券、凭证和账簿记录、物资采购、付款、工资管理等方面进行审查、考核。

(6) 电子信息系统控制：公司已制定了较为严格的电子信息系统控制制度，在电子信息系统开发与维护、数据输入与输出、文件储存与保管等方面作了较多的工作。

5、 对控制的监督

公司已建立了以独立董事为核心的治理层的监督制度和对公司内部控制建立的完善性和有效执行进行持续的监督机制。持续、有效的内部监督机制的健康运行，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能够得以有效、一贯的执行。

(二) 公司主要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本公司已对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估，现对公司主要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和存在的问题说明如下：

- 1、 货币资金的收支和保管业务，公司已建立了较严格的授权批准程序，办理货币资金业务的不相容岗位已作分离，相关机构和人员存在相互制约关系。公司已按国务院《现金管理暂行条例》、中国人民银行《支付结算办法》和财政部《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第 6 号-资金活动》，制定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公司严禁白条抵库和任意挪用资金、一切资金收付都必须有合法的原始凭证等资金管理制度和对银行账户的印签实行分管并用制、不准签发空头支票等银行存款管理制度。因此，公司没有影响货币资金安全的重大不适当之处。

- 2、公司已较合理地规划和设立了采购与付款业务的机构和岗位。公司针对采购与付款的要求，设立了供应链管理部，并制定了《物资采购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制度》、《存货内部控制制度》、《成本费用控制制度》等内部控制制度。从编制项目采购计划、提出采购申请、采购计划的执行及反馈、紧急采购计划的执行、付款计划的编制、款项的支付等环节都制定了严格的流程及操作细则。对于大宗原辅材料、固定资产及零星材料的采购，公司实行统一询价、统一采购管理的比质比价采购程序。采购与付款内部控制制度的制定并有效执行，防范了采购与付款过程中的舞弊与差错，使之流转有序、付款有度，有效地保证了成本的准确性和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
- 3、公司已建立了较完备的成本费用控制系统，基本能做好成本费用管理的各项基础工作、明确费用的开支标准和范围，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考核制度，同时建立完善的全面预算控制制度，以便深化成本费用管理，进一步降低成本费用，提高经济效益。公司在成本费用管理的控制方面没有重大漏洞。
- 4、公司制定了《销售管理制度》，对岗位设置与分工、销售与收款管理等相关内容作了明确规定。公司在销售和回款控制、销售审核管理的控制方面没有重大的漏洞。
- 5、公司已制定了《固定资产管理制度》，明确了各层次固定资产的采购权限，并制定了较完善的请购、审批、采购、验收报告程序。公司在固定资产及工程项目的控制方面没有重大的漏洞。
- 6、为严格控制投资风险，公司建立了较科学的对外投资决策程序，制定了《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的批准权限按不同的投资额分别由公司不同层次的权力机构决策，严格控制投资风险。公司没有严重偏离公司投资政策和程序的行为。
- 7、公司能够较严格地控制担保行为，《公司章程》中明确了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担保事项的具体流程和担保的日常管理，以防范潜在的风险，避免和减少可能发生的损失。
- 8、公司已单设了内部审计部门，配置了具备必要专业知识、相应业务能力、坚持原则、具有良好职业道德的专职审计人员从事内部审计工作。但内部审计工作的广度和深度仍有待加强。

四、 对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认定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他法律法规规章建立的现有内部控制基本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能够对编制真实、完整、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单位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提供保证。对于目前公司在内部控制方面存在的不足，公司拟采取下列措施加以改进提高：

- (一) 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健全对风险管理的相关内部控制，使得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更加完善和健全。
- (二) 加强内部审计部门的监督作用，提高公司的经营效率和效果，保障公司资产的安全，切实保障股东权益。

综上，公司按照财政部等五部委颁发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规定的标准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杭州大地海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620100010453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4 12 31
年 月 日

姓名
Full name

李惠丰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4-10-06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合伙)浙江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62042219741006002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
(浙注协[2019]35号)

2019
检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
(浙注协[2020]43号)

2020
检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月 日
/y /m /d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062299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二〇〇八 年 月 日
二〇〇八 九 二十四

孙 峰

男

1978-12-20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杭州分所

33068219781220091X

姓 名 Full name
性 别 Sex
出 生 日 期 Date of birth
工 作 单 位 Working unit
身 份 证 号 码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
(浙注协[2019]35号)

2019
检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月 日
01 01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
(浙注协[2020]43号)

2020
检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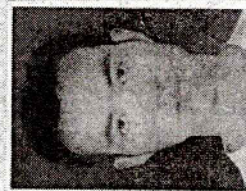
年 月 日
01 10 01 /d

证书编号: 31000006046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3 年 12 月 31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姓名	强爱斌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7-10-20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合伙)浙江分所
身份证号码	62040219871020183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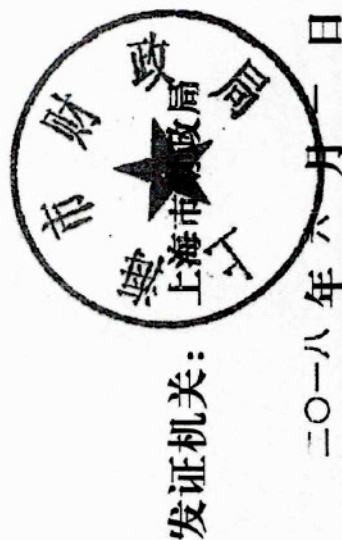


年 /y 月 /m 日 /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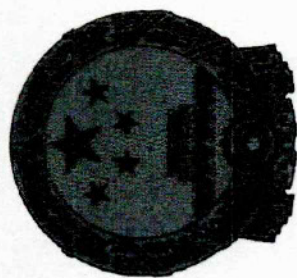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124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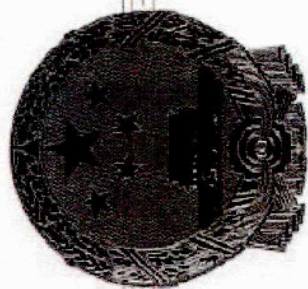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证书序号: 00039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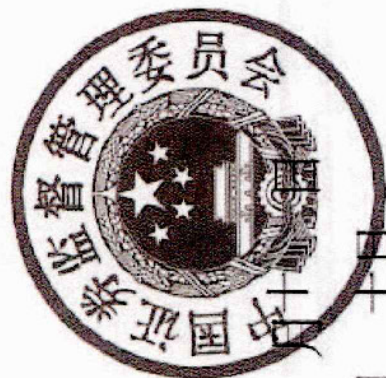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 中国证监会 批准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证书号: 34 发证时间: 二〇一二年七月十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三年七月十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1021900010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副本)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杨志国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信息系统领域的技术服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合伙期限 2011年01月24日至不约定期限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登记机关

2021年02月19日